國 立 臺 南 大 學 【大 學 部】 學 生 抵 免 學 分 申 請 表

□轉學生□重考生□復學生□其他　　原就讀學校：　　原就讀科系：　　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現就讀：　　系（所）　　年　　班　　學號：　　姓名：　　聯絡電話：

原就讀學校所修習之科目						於本校申請抵免之科目				開課系所主任簽章	所屬系所主任簽章	教務處學籍組簽章
科目名稱	修習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	科目名稱	科目類別	修別	學分			
		成績	學分	成績	學分							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							□通識課程 □學系專業 □自由選修 □學院核心	□必修 □選修	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□不同意抵免 簽章：	□同意抵免___學分 □不同意抵免

共可抵免　　學分

承辦人　　學籍成績組組長　　教務長

一. 辦理抵免學分應依該適用之課程架構表，應於入學之當學期**加退選截止日三個工作日前**，**欲抵免之課程及學分一次辦理完竣，逾期恕不受理。**
申請時需附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，連同本表親自送請相關學系主任審核後，繳回教務處學籍成績組。

二.「審查結果」暨「同意抵免學分數」欄請開課系所主任及所屬系所主任填寫並簽章，學生請依成績單及欲抵免之科目學分，並依通識課程、學系專業課程及自由選修課程之科目等類別輸入。課程科目加註（上、下）序號者，視同全學年課程，不能單學期抵免（上）或（下）；如原學校非全學年之課程，經確認可補足學分者，必要時得酌予抵免該科上學期學分，補修下學期學分。

三.入學本校前修習及格之專業課程科目，至入學時已超過 10 年者不予抵免。專業課程之自由選修科目學分抵免，最多以應修學分總數之 1/2 為限。

四.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之抵免，請至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。

【11103-11】　　※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列印。